

附件：

中央美术学院 2017 年部门决算

2017 年 8 月

目 录

一、学校概况

- (一) 学校基本情况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二、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决算报表说明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四、名词解释

-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 (二) 收入科目说明
- (三) 支出科目说明

一、学校概况

（一）学校基本情况

1. 学校历史

中央美术学院的前身是国立北平艺术专科学校，可以追溯至 1918 年著名教育家蔡元培先生倡导成立的国立北京美术学校，著名美术教育家郑锦担任第一任校长。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所国立美术教育学府，也是中国现代美术教育的开端。1949 年 11 月，国立北平艺术专科学校和华北大学三部美术系合并，华北大学三部美术系的前身是成立于 1938 年的延安鲁迅艺术学院美术系。经中央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立美术学院，毛泽东主席题写院名。徐悲鸿、江丰、吴作人、古元、靳尚谊、潘公凯等著名艺术家曾先后担任过中央美术学院的院长，现任院长为著名艺术家范迪安教授。

学校现有花家地本部、燕郊校区、小营校区，学校设有条件完好的教室、专业实验工作间（实验室）、图书馆、美术馆、专业工作室、实验室、多媒体教室等教学设施。图书馆是目前国内最先进的美术专业图书馆之一；美术馆是首批“全国重点美术馆”之一，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其举办的一系列展览已成为国内美术馆行业的重要品牌和风向标。

2.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2017年，中央美术学院学科建设工作取得重大进展，成绩显著。在首批公布的“双一流”建设高校中，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学、设计学两个学科入选“双一流”建设学科名单，也是唯一一所两个学科入选“双一流”建设学科的艺术院校。

中央美术学院现有国家重点学科1个（美术学），北京市重点学科2个（美术学、设计学）。3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艺术学理论、美术学、设计学），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建筑学、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两个专业硕士授权类别，分别为：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点（美术、艺术设计）、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点。2003至今，我校已获准建立艺术学理论、美术学、设计学三个博士后流动站。学校现有21个本科专业，包括中国画、书法学、绘画、雕塑、实验艺术、视觉传达设计、工业设计、产品设计、数字媒体艺术、服装与服饰设计、摄影、美术学、艺术史论、文化产业管理、建筑学、风景园林设计、影视摄影与制作、环境设计、公共艺术、动画、艺术管理。

3. 拥有国家及省部级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研究基地情况

中央美术学院现有北京市重点实验室2个（版画技术工作室、摄影工作室）。学校有条件完好的教室、专业工作室（实验室）、图书馆、美术馆、多媒体教室等教学设施。专业工作间（实验室）设备设施逐年增加，技术含量高，有力地支撑了学校的专业教学和学科建设。学校现有国家级虚

拟仿真实验中心 1 个(艺术、设计与建筑虚拟仿真实验中心),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雕塑专业教学研究实验中心), 北京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3 个(摄影工作室、版画技术工作室、建筑教学实验中心), 北京市校外实习基地 2 个(中央美术学院敦煌校外实习基地、中央美术学院中国美术馆校外实习基地), 校级校外实习基地 23 个, 全校各级基地是 95 个。

4. 图书馆馆藏图书及学校编辑出版学术刊物

中央美术学校图书馆建馆历史悠久、馆藏丰富, 中央美术学院图书馆建馆历史悠久、馆藏丰富, 截止 2017 年 12 月, 全院藏书 51 万余册。图书馆一贯重视文献资源建设, 注重藏书品质, 建立了以校内重要专家学者为主的图书馆工作委员会, 负责指导图书馆的文献资源建设。

2017 年, 学校数字资源量持续增长, 电子图书达 296 万余册, 电子期刊达 32 万余册, 学位论文达 90 万余册。涵盖了学术全文、专业图库、特色专题库、在线学习等各个类型的数据库, 基本满足我院师生的教学科研需求, 统计显示数字资源的使用情况良好。学校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有《美术研究》《世界美术》。

5. 教职工人数及师资队伍

截止 2017 年 12 月, 学校教职工共计 663 人, 其中专任教师 394 人, 行政人员 145 人, 教辅人员 90 人, 工勤人员 30 人。

其中教授126人，副教授155人。2017年完成长江学者、千人计划、百千万人才工程、中宣部四个一批人才、北京市宣传文化高层次人才、北京市人民教师、北京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北京市优秀教师推选等项目项目申报推荐共计9类20人次。现获批中宣部四个一批人才项目1人，北京市优秀教师1人。

6. 各类在校学生人数

学校现有各类在校生 5930 人，其中：本科生 3418 人，硕士研究生 952 人，博士研究生 177 人，成人本科生 86 人，留学生 240 人，在职人员攻读博硕士学位 120 人，附中学生 937 人。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学校部门决算反映中央美术学院本级、中央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的经费收支情况。

二、2017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 1：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央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40810.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2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19296.41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63564.1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9810.1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其中：捐赠收入	1927.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8.5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93.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916.72	本年支出合计	65938.8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697.86
上年结转和结余	16280.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560.66
合计	86197.34	合计	86197.34

表 2：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中央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69916.72	40810.20	19296.41	981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32			69.32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69.32			69.32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69.32			69.32
205			教育支出	67659.06	39398.54	18519.73	9740.79
20502			普通教育	67065.49	38804.97	18519.73	9740.79
2050204			高中教育	5246.56	2822.41	1968.73	455.42
2050205			高等教育	61818.92	35983.56	16551.00	9285.37
20506			留学教育	178.17	178.17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78.17	178.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70	84.70		
2050801			教师进修	84.70	84.7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30.70	330.7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30.70	330.7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8.34	1311.66	776.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8.34	1311.66	77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6.68	640.00	776.6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	11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8.66	558.66		

表 3：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中央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65938.82	49843.86	16094.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2		33.12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3.12		33.12			
2011004			政府特殊津贴	33.12		33.12			
205			教育支出	63564.16	47750.83	15813.3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98		4.9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		4.98			
20502			普通教育	63011.67	47750.83	15260.84			
2050204			高中教育	5246.56	4966.56	28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57765.11	42784.27	14980.84			
20506			留学教育	131.62		131.62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31.62		131.62			
20508			进修及培训	80.17		80.17			
2050801			教师进修	80.17		80.1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35.72		335.7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35.72		335.7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8.52		148.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48.52		148.5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48.52		14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3.02	2093.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3.02	2093.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6.68	1416.6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65	112.65				
2210203	购房补贴	563.70	563.70				

表 4：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中央美术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建设资金支出
类	款	项	40908.43	29066.89	11841.54	1880.00	
205			教育支出	39343.55	27750.54	11593.0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98		4.9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		4.98	
20502			普通教育	38791.07	27750.54	11040.53	188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822.41	2542.41	28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35968.66	25208.13	10760.53	1880.00
20506			留学教育	131.62		131.62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31.62		131.62	
20508			进修及培训	80.17		80.17	
2050801			教师进修	80.17		80.1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35.72		335.7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35.72		335.7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8.52		148.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48.52		148.5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48.52		14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6.35	131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6.35	131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0.00	64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65	112.65		
2210203	购房补贴	563.70	563.70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2017 年学校总收入是 69917 万元，比 2016 年总收入减少 5436 万元，减少 7.2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810 万元，事业收入 19296 万元，其他收入 9810 万元。学校财政拨款收入相比上年减少 4961 万元，与上年比较发生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2017 年没有中央高校捐赠配比资金拨款。学校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与上年比较变化不大。

2017 年总支出共计 65939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49844 万元，项目支出 16095 万元。2017 年总支出与上年 66995 万元相比减少 95 万元，减少 0.14%。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7 年收入总计 6991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408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58.37%；事业收入 19296 万元，占总收入的 27.60%；其他收入 98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4.03%。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7 年各项支出总计 659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8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5.59%；项目支出 160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4.41%。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5%；教育支出 6356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4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15%；节能环保支出 1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0.23%；住房保障支出 209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7%。

（四）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409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71.05%；项目支出 118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95%。具体包括：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50102），2016 年决算数为 5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66 万元，减少 92.96%。主要原因是拨款减少。

2.高中教育（2050204），2017 年决算数为 2822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94 万元，减少 3.45%。主要原因是拨款减少。

3.高等教育（2050205），2017 年决算数为 35969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4726 万元，减少 11.74%。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拨款减少。

4.来华留学生教育（2050602），2017 年决算数为 132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6 万元，减少 4.35%。主要原因是拨款减少。

5.进修及培训支出(2050801), 2017年决算数为80万元, 比2016年决算数增加23万元, 增加40.35%。主要原因是2016年结转资金在2017年支出。

6.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 2017年决算数为336万元, 比2016年决算数增加296万元, 增加740%。主要原因是拨款增加。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03), 2017年决算数为100万元。

8.节能环保支出(2111001), 2017年决算数为149万元。

9.住房改革支出(2210201/02/03), 2017年决算数为1316万元, 比2016年决算数增加18万元, 增加1.39%。主要原因是拨款增加。

四、名词解释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 是综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 其中: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50102):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小学教育(2050202): 反映的是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

育支出；

3.初中教育（2050203）：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4.高中教育（2050204）：反映的是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5.高等教育（2050205）：反映的是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6.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支出；

7.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反映除教育事务管理、普通教育等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8.机构运行（2060201）：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9.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2060204）：反映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10.专项基础科研（2060206）：反映用于专项基础科研方面的支出；

11.其他基础研究支出（2060299）：反映其他用于基础研究工作的支出；

12.社会公益研究（2060302）：反映的是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13.高技术研究（2060303）：反映的是为解决事关国民经济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而开展的研究工作支出；

14.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03）：反映的是国家推进产业发展中重大、共性、关键性技术研究与开发，加速产业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支出；

15.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科学技术奖励、核事故应急指挥、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补助支出以外的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16.文物保护（2070204）：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7.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8.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2）：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行业医院（2100210）：反映除卫生、中医部门外的各部门、国有企业所属医院的支出；

20.能源节约利用（2111001）：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21.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2150210）：反映用于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22.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2200199）：反映地质及矿

产资源调查方面的支出；

23.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提租补贴（2210202）：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5.购房补贴（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收入科目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教育部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

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高等学校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和存货盘盈收入等。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

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